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 三次会议(以下简称"会议")通知于2020年9月24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 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0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 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,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董事长葛俊杰先生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 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 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龚小刚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 券目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2)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9月29日

